

中共衡阳县应急管理局党组文件

蒸应急党〔2020〕4号



衡阳县应急管理局防汛抗旱工作职责（试行）

根据《中共衡阳县县委办公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衡阳县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衡阳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印发<衡阳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工作规则>》，现制定衡阳县应急管理局相关单位防汛抗旱工作职责如下：

一、日常工作职责

（一）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1. 承担县防汛指挥部（以下称防指）指重要会议的组织协调工作，重点做好会场安排、布置等工作，协调落实县领导讲话速记等工作。

2. 负责防汛抗旱工作综合性文稿的起草或审核。

3. 协调有关股室做好防汛抗旱值班、会议、县领导和局领

导赴乡镇检查等工作的后勤保障。

(二) 县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

1. 承担机关应急值守工作，负责防汛抗旱信息的接收、研判、综合、报送和分转，以及举报信息的接收、分转等工作。指导各乡镇（园区）、各成员单位应急值守工作。

2. 承担机关政务值班工作，负责相关专网、机要设备管理以及文电接收、转送工作。

3. 承担防汛抗旱突发事件预警和灾情信息发布工作，负责建立相关工作机制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服务质量进行监督管理。组织协调防汛抗旱相关数据资源的获取、共享、利用等工作。

4. 协助协调指挥防汛抗旱应急专业队伍和驻衡阳县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响应支援乡镇、园区，一般性灾害应急处置，衔接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相关工作。依照权限做好抗洪抢险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相关工作，指导地方及社会抗洪抢险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相关工作，组织指导抗洪抢险应急救援社会动员工作。

5. 参与防汛抗旱会商会前期准备工作，包括会议通知的传达、参会人员名单的收集等。

6. 组织编制衡阳县防汛抗旱应急预案。

7. 承担县级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组织实施工作，指导监督乡镇（园区）、各成员单位防汛抗旱应急预案演练工作。

（三）县应急管理局防汛抗旱股

1. 承担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2. 承担县防办内部的防汛抗旱业务咨询工作。
3. 协同局办公室做好县防指重要会议的组织协调工作，具体负责会议方案的提出，以及会议通知、议程、纪要、通报和领导讲话文稿的起草等工作。
4. 协同应急指挥中心做好强降雨期间的值班工作，具体负责督促指导乡镇（园区）、各成员单位防汛抗旱工作。
5. 拟定县级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协调指导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工作。
6. 组织协调水旱灾害应急抢险救援工作，组织协调台风防御工作。
7. 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水旱灾害防治工作，指导建立完善防汛抗旱责任制体系。指导水旱灾害防灾减灾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
8. 拟定水旱灾害应急救援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标准。参与拟定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协调落实相关工作。
9. 掌握汛情、旱情并协同应急指挥中心、风险监测和减灾救灾股、法制宣传股发布信息，指导监督重要江河防汛及应急演练工作。
10. 承担较大以上水旱灾害和防御台风调查评估的组织指

导工作。

11. 参与相关行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等工作。

12. 负责与各流域防汛抗旱指挥机构的协调、联络工作，传达并监督落实省防汛抗旱总指挥部、衡阳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有关指令和要求。

（四）县应急管理局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股

1. 指导协调自然资源等部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2. 组织指导地质灾害应急准备工作。

3. 组织指导地质灾害现场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协调重大地质灾害救援工作。

4. 参与相关行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等工作。

5. 承担地质灾害调查评估的组织指导工作。

6. 承担县级防汛抗旱专家库的建设工作，建立防汛抗旱专家队伍参与应急抢险救援机制。

（五）县应急管理局风险监测和减灾救灾股

1. 建立防汛抗旱灾情报告制度，承担灾情统计、核查和损失评估工作。

2. 协调财政、粮食和物资储备等部门确定县级防汛抗旱救灾物资年度购置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提出省市下达和县级防汛抗旱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建议。

3. 组织建立防汛抗旱应急物资共用共享和协调机制，组织协调防汛抗旱重要应急物资的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

4. 承担水旱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协同应急指挥中心发布防汛抗旱信息。

5. 协调推进气象、水利、自然资源、住建等部门相关平台对接、数据共享。

（六）县应急管理局法制宣教股

1. 承办防汛抗旱新闻政务信息发布工作。

2. 组织开展防汛抗旱工作舆情监测和应对工作。

3. 组织指导防汛抗旱宣传教育，开展公众安全知识普及工作。

4. 协调县防指重要行动和会议的新闻媒体衔接工作。

二、值班值守工作职责

（一）常规值班

由县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牵头负责，按照“N+1+2+N”的应急值班值守规定做好组织协调。

汛期未启动防汛抗旱应急响应情况下的常规值班，由县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防汛抗旱股、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股、风险监测和减灾救灾股等部门参与。

（二）非常值班

汛期启动防汛抗旱应急响应情况下的非常值班，由县应急管理局机关相关股室参与，并视情况设不同专项工作组：

1. 秘书组：由县应急管理局防汛抗旱股负责，做好会商组织并督促落实会商决定。

2. 监测预警组：由县应急管理局风险监测和减灾救灾股负责，及时搜集气象、水文、地质灾害情报信息，做好预警发布。

3. 灾情信息组：由县应急管理局风险监测和减灾救灾股负责，及时收集整理报送灾情信息。

4. 文字综合组：由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负责，牵头综合材料的起草工作。

5. 专家联络组：由县应急管理局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股负责，联系县防指成员单位的专家组参与抢险救援方案制定和现场指导，为抢险救援提供技术支持。

6. 物资调度组：由县应急管理局风险监测和减灾救灾股负责，做好防汛抗旱物资调度相关工作。

7. 队伍调度组：由县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负责，做好防汛抗旱队伍调度相关工作。

8. 新闻宣传组：由县应急管理局法制宣传股会同应急指挥中心、防汛抗旱股、风险监测和减灾救灾股等，做好防汛抗旱新闻宣传和新闻发布相关工作。

9. 后勤保障组：由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会同人财股、指挥中心等负责，保证值班、会商系统正常运行和生活保障、用车等后勤工作。

中共衡阳县应急管理局党组

2020年2月24日